

陶渊明诗歌的生活美学趣向

王人杰

西南大学 美术学院，重庆，400715；

摘要：关注主体的生活样态，进而发掘出其中的审美志趣，既是中国传统审美思想中对士人生活的楷定，也是生活美学的重要研究范畴。晋宋时期田园诗派代表陶渊明的价值取向得到历代的追索与评鉴，许多仿拟、和诗者，以其风格、语言、意境为至品，本文将从陶渊明诗歌中文本语言、生活情感与审美意境三个方面来谈谈陶诗的朴实自然的风格，从而架构出属于陶渊明诗歌的生活美学价值。

关键词：陶渊明；生活化；美感；意境；趣向

DOI：10.69979/3029-2700.25.06.050

1 生活化语汇的晓畅直叙

魏晋时期的文士们在其文学创作中的语词倾向上有着“两极化”特征：其一是追求古语今用，使得文本句式有着古雅奥渺的奇特意境，通过越发的遣词述意，日常生活的平时词调无法用于诗赋文本，刻意雕琢而华而不实了；另一种是无意求工，却以通俗易懂、接近口语的文学语言，进行着生活情感的抒发。于前者，一种命题式的表达模式如“诗赋欲丽”（曹丕《典论·论文》）“诗缘情而绮靡”（陆机《文赋》）观念，将“丽”“绮靡”等具有鲜艳情感色彩的诗赋作为文本意境的核心审美取向，并将之扩展为广泛的文学审美理想。葛洪最为推崇雕饰、妍丽倾向的诗文语词，刘勰于《文心雕龙》中透漏出了其的写作主要目的在于“剖情析采”，“情采”式的观念旨趣引领了六朝时期的文艺观念。当然了，另辟蹊径者也不乏其人，陶诗即属于后者。

陶渊明诗歌的语言多是采用生活化的几近口语表达，通俗而不失诗歌蕴境。北齐颜之推提出衡量语言艺术的三条标准：“文章当从三易：易见事，一也；易识字，二也；易读诵，三也。”^[1]在当时“俪采百字之偶，争价一字之奇，情必极貌以写物，辞必穷力而追新”^[2]的文坛上，陶诗却别开生面，语言清新自然，保存着体现普通民众生活语体风格的审美特质，同时亦建构出了自己独特的语言模式，这正是他的难能可贵之处。如“方宅十余亩，草屋八九间”（《归园田居·其一》）“虽有五男儿，总不好纸笔”（《责子》）“结庐在人境，而无车马喧”（《饮酒·其五》）等句都非常接近口语，是将生活中的数字形式、俗语俚词与诗歌艺术进行通俗化的审美架构。此外，还有一些更是接近谣谚和模仿民

歌的语句，如“桑麻日已长，我土日已广”（《归园田居·其二》），后人评之风格类似《古诗十九首》，这些句子都给人一种自然质朴、平淡清新的感觉，清代学者王夫之认为：“平淡之于诗自为一体。平者，取势不杂；淡者，潜意不烦之谓也。陶诗于此故多得之……”^[3]因而读起来也读琅琅上口、亲切平实，且具有一定的节奏感。

陶渊明的诗文中，其营造的审美语境都是通过朴素的语言抒写出来的。从创作手法上说，他的田园诗有着古代民歌清纯质朴的白描手法和语汇韵致，写景与抒怀相得益彰，言辞素朴却无不真实贴切。关于生活本身，即是在一种“时间性”的意识中，通过行住坐卧的呈现，将阅读者放在与其同一界域的空间中，像是记录者又似被记录者。如“种豆南山下，草盛豆苗稀。晨兴理荒秽。带月荷锄归。道狭草木长，夕露沾我衣。”（《归园田居·其三》）没有任何冗长繁复的描写，只用寥寥数笔，就把一个热爱生活、躬耕田园的隐士形象栩栩如生地描绘在读者眼前。又“孟夏草木长，绕屋树扶疏。众鸟欣有托，吾亦爱吾庐。既耕亦已种，时还读我书。穷巷隔深辙，颇回故人车。欢然酌春酒，摘我园中蔬。微雨从东来，好风与之俱。”（《读山海经·其一》）文学创作上的白描，推崇用朴实简练的语言来描绘文学形象，在一种毫无藻饰的平淡直白中，呈现“日记般”的意象或印象，将生活景象在时间的自然线索中跃然纸上。孟夏田园、群鸟散飞，而草庐主人则枕伴书酒，时而耕种时而摘蔬，自给自足，无有杂扰亦不受任何名利束缚。

诗歌语言的多维想象取向，使得语言构造方式变化多姿，工巧之间，善于精雕细刻、遣词造句者，在六朝

时期可谓不一而足，而陶诗却自命其“拙”，不刻意求工巧，以平朴的语言风格，生活的语词记录下来本性的感悟经验，却极具感染力。张戒《岁寒堂诗话》评价陶诗说：“后人咏田园诗，虽极工巧，终莫能及。”^[4]既然回归自然境域，便应当自来自安，以坦然的顺遂态度去体会生存之事，去落笔平实之言。如“落地为兄弟，何必骨肉亲落地为兄弟，何必骨肉亲。得欢当作乐，斗酒聚比邻。盛年不重来，一日难再晨。及时当勉励，岁月不待人”（《杂诗》）中所展现的语言艺术，细细品读，虽及平淡，却并非淡而无味、平而乏贊，而是有着“质而实绮，癯而实腴”（苏轼《与苏辙书》）般的丰富言语的质朴之中有含有深厚的美感因子。这种“不烦绳削而自合”（黄庭坚《题意可诗后》）的艺术境界，正说明了陶诗语言艺术所达到的至醇之境。再如他的《挽歌诗》：“有生必有死，早终非命促。昨暮同为人，今旦在鬼录。魂气散何之？枯形寄空木。娇儿索父啼，良友抚我哭。得失不复知，是非安能觉里千秋万岁后，谁知荣与辱；但恨在世时，饮酒不得足。”（《挽歌诗·其一》）这首几近生死之时的绝笔诗，虽然语言风格朴素通俗，但却传达出了一种关于生命伦理的审美意蕴，即是生死有命且不应有惧，更者当须泰然处之，淡然而然。这番超越生死的达观心态，亦显示出了一种淡语奇蕴的语言艺术。

2 生活事项的性情记录

宋代许顥认为陶诗于晋宋之时有着“以事赋诗”的特点：“陶彭泽诗，颜谢潘陆皆不及着，以其平昔所行之事，赋之于诗，无一点愧词，所以能尔。”^[5]可以看出陶诗来源皆是躬身行作的体会，作者本身以一种十分真实、自然的态度表现着自己的生活，抒写着自己的情怀。如《饮酒其九》中的：“清晨闻叩门，倒裳往自开”这是一番真实场景化诗语记录，因为有人来访，匆忙起床去开门，衣裳都穿倒了，足见出诗人在生活中无有过分矫饰情性。他情感中喜怒哀乐爱恶俱的诸多情绪状态，是自然迸发出来，我们看到的是一个真实生活中的普通人的饮食起居活动。家庭生活的真实记录主要是如何描述一天之中的生活状态，对陶渊明而言，他所记录的是田间耕作和披星戴月的艰辛，只是在最初的劳作日子并不十分适应，但他自己却依然坚定着“但使愿无违”信念，以一种与人谈心的方式，记录出在生活、生产中的许多事项，自然流露出了自己当时那种愉悦的、轻松的、

充满希望的心情。

士人亦凡人，在陶渊明思想中占据着很重要的位置，钱穆先生：“文人之文之特征，在其无意于施用。其至者，则仅以个人自我为中心，以日常生活为题材，抒写性灵，歌唱情感，不复以世用撄怀。”^[6]诗歌内容取材农人生活、农事杂项，是为陶氏归隐后所创造的主要文学域境。陶渊明诗作中的农人生活事项与场景，使得后来许多评论者称其为“农民诗人”，似乎在他的意识里，农人的生活才是平凡的，也最具有美感的价值取向。他的《劝农》诗常为人称颂，虽然这是他还在仕途中所书写的劝喻之作，确是其农人底色的真实呈现。归居农村且亲身农事的举动在当时来说，是自命不凡的名士们所睥睨的，陶渊明正是看到了这一点，更以其仕宦的家族语境为基础，来力言农事之重要、农人的质朴品质，实难能可贵。

元兴二年（403）陶渊明丁母忧居丧在家期间，时而的劳作让他对农耕生活有了新的体会。既有对昔日亲身农作未成举动的遗憾“在昔闻南亩，当年竟未践。”又抒发了躬耕之乐“秉耒欢时务，解颜劝农人。”在感怀了荷蓀丈人与长沮、桀溺等古代躬耕的隐士后，即下定“长吟掩柴门，聊为垄亩民”（《癸卯岁始春怀古田舍二首》）这番归隐的决心。陶渊明晋安帝义熙元年（405），时四十一岁辞去彭泽令归田农居，在其有明确时间的诗题文本中，如《庚戌岁九月中于西田获早稻一首》和《丙辰岁八月中于下潨田舍获一首》间隔十二年之久，但十多年间躬耕体验，对农事的生活状态感悟越发深厚。于躬亲劳作的事实，他表达的极为真实恳切：“开春理常业，岁公聊可观。晨出肆微勤，日入负耒还。山中饶霜露，风气亦先寒，田家岂不苦？弗获辞此难。”（《庚戌岁九月中于西田获早稻》）这首诗并不是描写秋收的具体情况，而是强调劳动的重要性以及自己在劳动过程中所得到的精神享受，从而使其隐耕之念更加坚定不移。

事实上，在陶渊明的生活经验中，其感触最切的，便是一直以来的穷困之境。祖上的荣光在他一辈并未获得充分的荫庇保障，决然务农的实践也是将他带入了更为切实的生存考验岁段，如他言：“夏日抱长饥，寒夜无被眠”“弱年逢家乏，老至更长饥”，而至于餐饭不饱，向人乞食之举也时而发生，又如“代耕本非望，所业在田桑。躬亲未曾替，寒馁常糟糠。岂期过满腹，但愿饱粳粮。”（《杂诗·其八》）一番生活潦倒姿态都被他一一记录成诗了。然而，其思想倾向确是积极向上，

乐观应对，诗反而变成了记录生活的渠道，在他那积极地有所不为举动下，先贤们所倡导的君子人格精神——君子固穷之节，成为他最为坚定的心理支撑。当然了，如果从性格角度去诠释其书写农事生活的自如，亦可以见出陶渊明本身对待村居生活的自觉意识。

3 艺术化生活的意境升华

明代中期诗文评论家胡应麟论陶诗“以趣为宗”（胡应麟《诗薮》），清代乾嘉时期学者温汝能评道：“陶诗多有真趣。”（温汝能《陶诗汇评》）可见，“趣”的审美范畴标志着陶诗意境的重要美学特征。陶诗中的“真趣”，产生于诗人心中的“真意”，是将虚实之景有效架构起来。他主张“以神写形”——即通过诗人自身的气质、禀赋与人格特质，突破所取之景的外在形式，将实景与意景有效地结合起来。往往带有一种比拟手法，来营造出极具意境的生活情趣，如“望云惭高鸟，临水愧游鱼”（《始作镇军参军经曲阿作》）并非说真实看到了鱼鸟游嬉，信手拈来的“高鸟”，“游鱼”是为创造出一种灵动而旷远的生活画卷。最能体现其生活美感趣味的诗作，便是《归田园居·其一》：“少无适俗韵，性本爱丘山。误落尘网中，一去十三年。羁鸟恋旧林，池鱼思故渊。开荒南野际，守拙归园田。方宅十余亩，草屋八九间。榆柳荫后檐，桃李罗堂前。暖暖远人村，依依墟里烟；狗吠深巷中，鸡鸣桑树颠。户庭无尘杂，虚室有余闲。久在樊笼里，复得返自然。”（《归田园居·其一》）吟咏诗境便可体会，其真趣的生活气息是如此浓厚。以崇尚自然的志趣作为生活的审美理想为开端，首尾呼应于那种重返自然的真实喜悦之感，整体意境浑然天成，真切而幽远。

生活美感的意境升华还应当于“理趣”审美层面体现出来，使得诗歌的于平常叙述中，呈现哲理意味，从而使读者阅之涵泳其间，提升多维审美层次。一般意义上，“理”是过于谨肃的表达，如道理、规律、规则、伦理等，而“趣”则关乎创作者本身的“情、兴、味”，清代学者王夫之主张作诗、论诗皆应“亦理亦情亦趣”^[7]。纵观陶诗，他便是将“情-景-理”的三位审美层次有效地统一起来，相互交融，彼此谐和。陶诗在晋宋文学语境中是独树一帜的，仕宦如尘网，将其束缚在了人情世故三十余年，既然个性独立不同流俗，又言行如一，那么他必然要将这种真切带回到本该属于其性格底

色的境地里。如那首理趣盎然的生活画卷：“结庐在人境，而无车马喧。问君何能尔？心远地自偏。采菊东篱下，悠然见南山。山气日夕佳，飞鸟相与还。此中有真意，欲辨已忘言。”（《饮酒·其五》）此足可见其诗境是以景悦人，以情感人，更以理省人，给读者以丰富而深刻的审美感受。最后一句的“理趣”典范，这里诗人把对自然景物的观赏与自己领略的生活“真意”很自然地联系起来，形成了“情理合度”之趣，从而升华了平凡生活中难以喻见的审美取向。通过以上分析，可见陶渊明的诗不是简单的风月词令，更非一种华饰的文字游戏，而是始终指向属于自身审美趣味的生活理想，是在生存语境中流露出的真情实感。他自谓“质性自然，非矫厉所得。饥冻虽切，违己交病。”（《归去来兮辞并序》）陶渊明通过生活化语汇的晓畅直叙，抒怀铺陈，在农园的生存境域去记录生活各种事项中体悟到的性情美感，躬耕劳作、饮酒作诗、优游农舍，将平凡生活中的“真趣”“理趣”融合着自身的“情趣”，从而表达出一种生活美学的真实取向，亦是一个正直的知识分子的人格魅力。

参考文献

- [1] 王利器. 颜氏家训集解 [M]. 北京：中华书局，2014
- [2] 周振甫. 文心雕龙注释 [M]. 北京：人民文学出版社，1981
- [3] 龚斌. 陶渊明集校笺 [M]. 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96: 79
- [4] 陈应鸾. 岁寒堂诗话校笺 [M]. 四川：巴蜀书社，2000
- [5] (清) 何文焕辑. 历代诗话·彦周诗话 [M]. 北京：中华书局. 1981: 383
- [6] 钱穆. 中国学术思想史论丛(三) [M]. 台北：东大图书有限公司. 1981: 100
- [7] 王夫之. 古诗评选. 船山全书(十四) [M]. 长沙：岳麓书社. 2011

注：本文所引陶渊明诗作均来自中华书局出版袁行霈撰《陶渊明集笺注》中

基金项目：重庆市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“新文科视域下美术史论课程教学创新与实践”（项目编号：233083）。